

证券代码：873101

证券简称：蓝天口腔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发展现状与投资规划，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正常所需，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投资等各种业务的需要。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借贷金额为准。在取得相关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

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时，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为对方借贷业务提供担保（包含反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事项，已在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中进行预计，若实际发生的担保超出了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的，公司将按照《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审议。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相关抵押、担保、合同签署等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办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

案》，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及子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结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将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为对方借贷业务提供担保，属于公司正常的增信行为，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取得金融机构适当额度的综合授信和担保额度，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一致同意上述事项申请。

五、备查文件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